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王怡文

電話: 03-3322101~7355 傳真: 03-3342906

電子信箱:1001053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07015502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1070155024\_Attach01.pdf、1070155024\_Attach02.docx、1070155024\_Attach03.pdf、1070155024\_Attach04.pdf、1070155024\_Attach05.pdf、10701

55024 Attach06. pdf)

主旨:有關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等5家醫療機構 提供本府公教員工107年健康檢查優惠方案一案,請查照並 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為鼓勵同仁重視自我健康管理,定期健康檢查,本府積極 與本市區域醫院以上等級之醫療機構洽談優惠健康檢查方 案,以提供同仁多元選擇。
- 二、現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(以下簡稱林口長 庚醫院)等5家醫療機構同意提供旨揭健康檢查優惠方案, 相關內容如下:

## (一)健康檢查優惠方案:

- 1、林口長庚紀念醫院:新台幣(以下同)1萬6,000元健康檢查方案。
- 2、國軍桃園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:各分別提供8, 000元及1萬6,000元等2項健康檢查方案。



5 \_人事:107/06/27 08:22

… 訂

線

- 3、敏盛綜合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及壢新醫院:各分別提供3,500元、8,000元及1萬6,000元等3項健康檢查方案。
- (二)適用對象: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(含公教人員、約 聘僱人員、技工、工友、駕駛、清潔隊員、測量助理及 臨時人員),且不限制年齡。
- (三)優惠期限:自即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。
- 三、請各機關學校鼓勵所屬同仁及早安排健康檢查,如對前開 醫療機構提供之各項健康檢查優惠方案有疑義者,得逕洽 各醫療機構。
- 四、檢送本府公教員工107年優惠健康檢查醫療機構一覽表及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等5家醫療機構健康檢查優惠方案各1份

正本: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:桃園市議會(含附件)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國軍桃園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敏盛綜合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、壢新醫院 18:18:18:48:3

線